

美育视野中的成“人”世界

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与学生人格养成路径研究

包莉秋 著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育视野中的成“人”世界：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与学生人格养成路径研究/包莉秋著. —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13.8

ISBN 978-7-5647-1849-7

I. ①美… II. ①包… III. ①美育—研究 IV.
①G40-0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92719号

美育视野中的成“人”世界：
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与学生人格养成路径研究

包莉秋 著

出 版：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成都市一环路东一段159号电子信息产业大厦 邮编：610051）

策划编辑：罗 雅

责任编辑：罗 雅

主 页：www.uestcp.com.cn

电子邮箱：uestcp@uestcp.com.cn

发 行：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成都君区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40 mm×203 mm 印张 6.125 字数 170 千字

版 次：2013 年 8 月第一版

印 次：201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7-1849-7

定 价：2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本社发行部电话：028-83202463；本社邮购电话：028-83201495。

◆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美育视野中的成人世界（代序）

教育的最终目的是什么？哈瑞·刘易斯（Harry R. Lewis，前哈佛学院院长）在《失去灵魂的卓越》一书中曾说了这样的话：如果说 20 世纪 40 年代大学的目的在于培养自由社会公民的话，那么，“现在我们的目标则是将学生培养成为全球化社会的公民”^①。但是，在全球化时代，大学的教育主体性面临挑战甚至失落的危机。在此，我们可以将教育的主体性理解为“教育的根本目的在于通过教育活动而促成学生人格之完整发展，从而增进学生的道德福祉”^②。爱因斯坦曾经指出：“学校应该永远以此为目标：学生离开学校时，是一个和谐的人，而不是一个专家，更不能成为一只受过很好训练的狗。”^③显然，迄今对于教育目的的认知即其初衷在于教人为善，对真的追求，对美的呵护，并最终让学生成为“一个身心和谐的人”。但是，近年来一系列社会公共事件（如马加爵事件、公交车上集体不让座事件、药家鑫事件、小悦悦事件、老人摔倒无人搀扶现象……）无不显示着我们正在经历着技术进步与文明退化的二律背反困境。在此情景下，大学应当如何实现教育的目标呢？对这一问题的回答借美育所承载的生命与爱、性情陶冶与人格锤炼等内容也就顺理成章。

① 哈瑞·刘易斯. 失去灵魂的卓越：哈佛是如何忘记教育宗旨的[M].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49.

② 黄俊杰. 全球化时代的大学通识教育[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12.

③ 爱因斯坦. 培养独立思维的教育·爱因斯坦文集（第1卷）[C]. 许良英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310.

一、美育为何成“人”

美育作为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何能成“人”呢？首先我们来界定本书中所提的“人”之内涵。作为感性和理性的结合体的人，应具备“完善的人格”。具体到大学生，即将学生视作公民，其底线要求是理性之人，应具备宽容、仁爱、善良之心，提升其素养，有尊严地活着。因此，美育成为上述教育目的达成的必然要素。作为一种陶冶性情的过程，美育是每个人追求完满人生和实现个人成就、自我提升和发展自我的必然途径，是人类美化自身或自身人格建构的一种手段。如果说中小学阶段美育承载着引导青少年认识世界、观察世界并感知世界之美的话，那么，大学阶段的美育则承载着促成渐具独立人格和主体批判意识的成年个体的社会化，在此过程中完成大学美育的成“人”使命。古今中外，无论是柏拉图（Plato）、孔子、朱熹、王阳明等认为美育可以成就人生，还是席勒（Johann Christoph Friedrich von Schiller）、王国维、蔡元培等对美育的重视，均未曾抛却成人这一根本使命。时至当下，很多学者也是极其注重美育的功能拓展，如朱立元教授认为：“美育可以使人摆脱外在个人功利和内在低俗欲望的束缚，体味到真正的自由对自然限制的超越；可以拓展人的精神境界，完善人的个性，使之追寻现世人生的完满和幸福，具有对人的终极关怀的功能。”^①可见，美育对于追求完满人生是绝对必要的，是无可替代的，有必要通过增强个体的审美自觉和丰富多彩的审美活动来实施审美教育。众所皆知的求真、向善、唯美的哲学三大任务，同时也成为美育的核心使命。由此，真、善的理性预期、行为结果无一例外地最终在美中达成统一。

① 朱立元. 美育与人生[J]. 美育学刊, 2012 (1): 1.

二、美育何以成“人”

成“人”可以被视为大学美育的根本目的。美育的成“人”，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美育是爱的教育。梁启超在《人生观与科学》中曾指出：“情感表现出来的很多，内中最少有两件的的确确带有神秘性的，就是‘爱’和‘美’。”^①在他看来，美是一种善的表达。爱自己、爱他人、爱周遭的一切事物是这种“爱”和“美”的基本表达。借美唤醒人的爱心。由于清纯、天真，儿童看世界的眼光是自然的、理想化的，他们待人接物，感受到的是一个非常纯粹的理想境界。因而，他们比成人更具有精神性，更具有情趣化，更富有爱心。他们都能够像安徒生笔下的小意达那样，爱花儿，爱自然，毫无芥蒂，心不设防……他们相信花儿与人一样有美好的感情，能够像人一样在风中歌唱。及至成年，思想复杂了，欲望增多了，爱心消失了，成人再也不能像小意达那样审美地、富有情趣地对待周围的事物了。^②显然，依循洛克（John Locke）在《教育漫话》中的表达：每一个孩子在其接受教育之初，其认知结构犹如白板一块，而我们所实施给孩子们的教育，则如同在这一块白板上刻字、作画。那么，我们所呈现给孩子们的教育内容、教育方式、教育情境、教育行为等等都将铭刻在孩子的认知体系中，并成为孩子日后认识世界、行走世界的主基调。《世说新语》中曾记载这样一个故事：“简文入华林园，顾谓左右曰：‘会心处不必在远，翳然林水，便自有濠、濮间想也，觉鸟兽禽鱼自来亲人。’”对于自然，我们应该放弃人类中心主义思想，将其视为我们生命

① 梁启超. 梁启超文选（下册）[C].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2：550-551.

② 冉祥华. 美育的当代发展[M]. 北京：新华出版社，2008：159-160.

中的一部分，就像简文帝所言的把鸟兽禽鱼看作自己的亲人，充满爱心地对待一切自然物和自然现象。“天人合一”的前提必然是我们要爱自然。显然，自然应被视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就像简文帝所言的把鸟兽禽鱼看作自己的亲人，充满爱心地对待一切自然物和自然现象。大学生四年的学习生涯，其使命之一便在于学会如何与人、与事及环境的和谐相处。据此，和谐即美、大爱即美的自然、朴素的“天人合一”的美育观念将其逐渐带入这样一个世界：即大学生作为审美主体对其学习、生活的世界秉持一种欣赏、愉悦之情，更怀着一种对生命的敬畏、对生活的珍爱，通过认知美、欣赏美达到对自身情感的陶冶，对人生的感悟的升华。当然，后者的实现，有一个基本前提，即除了对自身所处的环境的爱以外，还要爱自己、爱他人。在具体的审美教育中，通过案例让学生感受爱的美好、生活的幸福。自然是奇妙的，花草树木争奇斗艳，山河湖海各放异彩，他们作为审美对象被人类所欣赏，给人带来的不仅是愉悦，更多的是对生命的敬畏，对生活的珍爱。大学生欣赏美更是对自身情感的陶冶，对人生的感悟。20 世纪 50 年代末，重庆江津区中山古镇小伙刘国江和大他十多岁的带着 4 个孩子的寡妇徐朝清相爱，为避免世人的流言蜚语而私奔到深山老林里。半个世纪以来，刘国江为了徐朝清下山出行方便（其实徐朝清出山次数屈指可数），闲暇时间，他就背着煮熟的洋芋，拿着铁榔头在悬崖峭壁上凿石梯通向外界，数次摔下山崖。待一家户外旅行社发现他们时，石梯已有 6000 来级。这就是“爱情天梯”的来历。两位老人的故事当选为中国当代十大经典爱情故事之一。如今，中山镇甚至将这 6000 来级石梯保护起来，并打造旅游线路“‘爱情天梯’一日游”。从美育角度来分析这个爱情故事，它体现了人的美，体现了人与人之间亲近、相爱、相扶持的社会美，同时也体现了唯美、对感人之人和事的普遍理解、认同、尊重，并以上为主流社会的价值认同提供模板和榜样。这个故事告诉我们：

爱情不是神话，它就在我们的身边；爱情不是海誓山盟，而是建立于信任与尊重基础上的相互付出。可以说，美育说到底就是教育人们要不怀任何功利及私心杂念地去爱人、爱自然，在爱的氛围中获得社会化的情感共鸣，获得美的情感体验，从而提升自己的心灵，这是美育的核心和内在灵魂。^①因此，在审美实施过程中，挖掘生活中的至爱至美的人和事，让学生感受人之美、爱之美及生活之美。

其次，美育是生命教育。生命是脆弱的，从而更显可贵。目前，大学生群体面临着学业紧张、就业吃紧等多重困境，学习境况与社会生活际遇给其身心带来多重冲击。显然，被世事所牵绊的大学生，难有审美角度所讲的超功利之洒脱，囿于主观臆断的世界里自我束缚，由此极易出现因不良情绪不能得到有效释放而致的极端行为。事实上，在他们对整个世界的认知中，既有崇尚美、珍惜美的美好愿望及主观动机，又有因这一主观愿望不会轻易达成而致的胆怯和退缩，极端状态下做出逃避、弃世的选择。比如，在高校学生的自杀行为中，有相当一部分个体并非真想结束生命，而是更想怎样才能活得更好。症结在于他们缺乏应有的生命意识，欠缺对生命的关怀以及对生活美的审视。^②

2010年网络流行语之一的“我爸是李刚”，从一定程度体现了“官二代”、“富二代”们对权利的理解及对他人生命的轻视或忽略，在他们看来，权力和金钱可以摆平一切，人生来是不平等的。当下学生的生命意识淡薄，承受挫折的能力不强。本应承载并演绎生命之美的大学生，却扮演了扼杀他人或自己生命的角色，为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药家鑫事件即为一例。2010年10月20日

① 许苏民. 童心与教育[J]. 开放时代, 2001 (5): 120.

② 丁洁. 关于大学校园审美文化建设的思考[J]. 河北学刊, 2011 (1):

的深夜，西安音乐学院大三学生药家鑫开着私家车撞伤了 26 岁的打工妹张妙，因为怕农村人难缠，药家鑫随后拿刀连刺伤者八刀致其死亡。按理说，音乐作为实施美育的重要手段之一，“对人的心性有着强大的感染作用”^①。甚至在古希腊时期，柏拉图就已看重音乐的作用，认为音乐对培养年轻人勇敢、宽宏、高远等优良品质有巨大的影响。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接受音乐教育的药家鑫没有领悟艺术的真正要义，没有将艺术之美与人性之美相融通，才导致了悲剧的上演。抑或，换言之，纯粹的艺术教育与熏陶并没有帮助受教育者实现物我相惜的基本认知，没有在其内心深处树立尊重生命、敬畏生命的认知底线。于是，悲剧上演了。无论是机械杀人还是激情杀人^②，其所导致的结果却是相同的。一个生命在另一个生命的漠视与残忍中被剥夺了，同时被剥夺的还有剥夺者自己的生命。

大学不仅传授的是知识，更重要的是要教会年轻人怎样做人、做一个关爱社会、珍爱生命的人。因此，美育唯有与生命之间建立正比关联，美育的价值与人生命存在的价值方得以显现。从这个意义上讲，美育就是要教大学生超越功利，用审美的眼光去看待世间万物，因为远离功利，所以心怀喜悦，感受美好。

美育是生命教育，要把对生命的尊重由己及人、由人及物。一朵盛开的鲜花，我们驻足欣赏，这时我们自然是审美主体。如果我们把它摘了拿回家放在花瓶里养着，独自欣赏，但此时的我们，以剥夺美自身的存在方式、变共享之美为独享之美的欣赏方

① 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37.

② 该案被告辩护律师称被告属于下意识的激情杀人；也有如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李玫瑾在应央视之约，从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角度解释药家鑫杀人的心理状态时称：“由于平时情绪不好时会用手指砸钢琴键盘来发泄，药家鑫连扎受害人 8 刀，是他的一个习惯性机械动作。”

式，注定了我们是孤独与自私的、叶公好龙式的美美，并非真正的唯美爱美惜美之人。

在爱美的世界里，一个真正爱美的人必然首先是一个保护美的人，必然会像西方移情说所主张的将自己的情感灌注于事物身上，使其带有人情感。中国古典诗词中无论是李白的“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还是辛弃疾的“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则更好地印证了这一点。西方哲学家曾羡慕中国古人的“天人合一”，其实这一表达和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的“诗意的栖居”是不谋而合的。诗意需要作为个体的人移情于物，将人之外的物视为生命的一部分。万物皆有灵，无声的精神交流何尝不是对生命的尊重呢？显然，美育作为生命教育是以爱的教育为基础的。

最后，美育是人文教育。苏霍姆林斯基说：“美是一种心灵的体操……它使我们的精神正直、心地纯洁、情感和信念端正。”^①在“北京大学百年校庆大学校长论坛”上，哈佛大学校长陆登庭（Neil Rudenstine）提出：“最好的教育不止使我们在自己的专业中提高生产率，而是使我们勤于思考、勇于探索、富于洞察，成为健全完善的人。”大学不只是传授知识的场所，更是育人、传承文化之地。教育的根本目的是要培养全面发展的人、具有健全人格之人，美育因其超功利性故能净化人之心灵，培养人之纯粹之性格。可见美育对提升人的素养具有积极的作用。

美来自我们的生活，学生在感受美的同时，也要学会从美的角度分析生活中的典型现象或案例。针对“公交车让座”的现象，当代学者常勤毅在其著作《生活美学价值新论——中西文化比照下的人性与时尚》中指出，公交车上让座是否美要具体情况具体

①〔苏〕苏霍姆林斯基. 给教师的建议[M]. 杜殿坤译.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1984：241.

分析。很短的一站路你让座了，只能说明你没有失去做人的良心，但不能称之为美。只有当你能为一个与你到达同一个目的地、要坐一天一夜的长途车的老人让座则才能称其为美。乍一看，这个观点不但新颖，而且说得头头是道，甚至有点将美的度量距离化、长度化、直观化，甚至于一定程度上可以理解为美与动作本身无关，只与距离有关。试想，我们所主张的一切美的思想、观念、言语与行动，无论其发生还是归宿，均以人性及至内心深处的至善为前提与归宿。更何况，退一万步讲，如果真如作者所持的观点那样，那么基于善念的让座者与接受者之间，能否承袭这一善念呢？换言之，不介意距离的远近而将自己的座位理论上于同行者，如果这一行为可以界定为美的话，那么接受者的行为本身是否可以称之为不美呢？如我们内在良心及善念的基本判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让座者做出了即便远距离也要让位给别人的高尚行为，与接受者（无论感激谦让还是心安理得）接受座位相较，后者的反应及行为是否符合审美抑或日常意义上所讲的范畴呢？

如若不考虑这层因素，单就让位与接受行为本身两个行为主体之间的心理、审美评判而言，让座者是值得所有未让位者学习与尊敬的，受位者值得去关注、去理解、去帮助、去爱、去关心，但这并不构成其放却善念与感激而心安理得地接受让位的理由。这一切，与距离无关，只与人内心深处的美、善念及崇高相关。让座行为一旦发生，即意味着我们内心深处的善念的存在并被自身及周遭的人们施以美与爱的影响和教化，这一立足毋庸置疑。要应地，这一善念的发生，美与善的存在并不能机械地以距离的长短为度量。

美的确有品位与标准之差异，比如艺术就分三六九等，其审美价值也不等同，但就“公交车让座”而言，它是社会现象，判断社会现象是否美的最关键的标准是要看它是否符合伦理道德上

所说的善，所以品位与标准的高低优劣对它来说并不重要。何况，我们也知道：“一屋不扫何以天下？”我们不能因为“善小而不为”，不能为自己不做而找一个冠冕堂皇的借口。“公交车让座”这个行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都是美的，都值得我们提倡和宣扬。这一类案例在我们的生活中比比皆是，大学生通过学习能感受到美就在身边，从来都未曾远离。用具体的案例贴近学生，引发学生对生活和社会的思索，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美育的人文教育功能才得以突显和达成。

三、大学美育如何成“人”

审美理论的学习和审美实践活动是大学美育的主要途径，这已是共识。朱立元先生明确指出，美育的途径，是每个人成就、提升、发展自我的必然途径。^①笔者以为，大学美育要成“人”，不妨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其一，用浓郁的校园文化对大学生施以美育层面上的感染和引领。在一定程度上，大学因文化而存在。传播文化、传承文明，是大学的本分与天职所在。千百年来，大学之所以得以延续，其核心即在于大学对文化的自觉传承，以及由其所引导并实现社会再生产的教化功能。因此，作为社会再生产机构的大学，自然须借助其浓郁的文化氛围对大学生施以人格的、心智的、品行的影响、感染与熏陶，吸引教育主体积极向上。大学如果不以文化再造来支撑其信念、来规范其办学行为、来对学生施以正面的影响与感化，则会如比尔·雷丁斯（Bill Readings）所描绘的那样，大学如若“不再参与曾经是启蒙运动遗产的塑造人类的历史工程，即塑造文化的历史工程”，那么大学的大厦势必会最终坍塌，如此一来，理想的大学如何在面临坍塌的大学（抑或在局部已经坍塌

① 朱立元. 美育与人生[J]. 美育学刊, 2012 (1): 1.

的大学)“废墟上栖身”?如何在世俗、功利甚至颓废的生存状态中实现自我救助和自我超越?答案是显而易见的,以“文”化之。可以说,文化积淀和传承是大学这样的机构乃至人类自身得以持续进化的根及土壤。因此,大学须承继其办学传统中沉淀的历史优势及光荣传统、集聚一批以其高尚的人格魅力和睿智寓教化与启迪同步,开风气之先、守社会正义、恪人类良知的道德、正义的化身的大师,以其高调引领、点化和感染大学这一文化机构中的同辈群体及后学之辈,从而完成对教育主体的精神引领与点化。这一点与大学美育课程的初衷是完全一致的。

其二,用主题活动激活真、善、美主体的内驱力。在梁启超看来,美是一种善的表达。作为一种善的表达,美育并不只是停留在口头的说教上,而是借助主题活动将其内化到受教育者的心田里,让真、善、美成为其思维与行动的标杆与准绳。如当前在高校普遍注重的养成教育活动,通过自主早自习、我们在行动、打扫公共区域卫生等一系列活动培养大学生形成良好的习惯,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学生亲身体验,以此提升自身素养。又如在一些大学校园里每年举办的“十佳女生”评选活动、感动校园十大人物评选等活动,可引导学生正确看待人之美并不在于外表,而在于内在与外在的有机统一。再如美化寝室大赛、女生节、试讲大赛等主题活动在丰富大学校园文化的同时,也让学生感受美与真、善的有机统一。

其三,用审美情境引导教育主体实践美。前哈佛大学校长博克(Derek Bok)说:“真正影响教育品质的是发生在大学课堂,师生互动的教学情景中。”^①仅用语言的描述来引导学生追求美是无法实现美育的最终目的的,只有在实践中才能使學生主动接受美、感受美。借助现实生活的审美境遇来启发、引导学生获得审

① 史静寰. 关注学习过程 研究学习性投入[N]. 中国教育报, 2009-11-24 (10) .

美的意义不失为一种有效途径。公交车上的不让座、大街上倒地无人搀扶的老人……教师利用多媒体直接展示媒体曝光的图片，学生在直观的图片刺激面前，对丑陋的社会现象更能留下深刻的印象，这些画面槌打、拷问着每一个人的审美情趣与道德意向，并极力促成学生从内心深处对美的情感体验。此外，让学生多欣赏美的事物和现象，激发学生对审美的兴趣。接触美的事物多了，学生自然会从情感上主动去审美，从而心灵得到一定的净化，有助于和谐心灵的养成。再如前文提到的打扫公共区域的活动，学生亲身劳动，会更加珍惜、珍爱校园环境，在捡起垃圾的同时会懂得保护环境，借此以审美情境促成审美主体的积极实践。

其四，在“和谐之美”的氛围中促成具备独立人格的“人”。在一定程度上，教育就是一个使人不断地远离兽性、剥离感性，趋向人性、集聚理性的社会化过程。大学作为一个教育机构的存在，其核心宗旨在于营造一种氛围——促成大学人在接受教育这一社会化的过程中逐渐“人”化的氛围，这一氛围的显著标志在于无论人们的观念还是行动中，理性与道德的力量日渐上风，人的思想、言语及行动循着求真、向善、唯美的脚步，表现出高度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并在此过程中将与生俱来的潜能释放到极致，从而保证大学这一机构持续地发挥其最大的教育功效，同时也促成大学人将外在的规范内化为自身的行动规约，自觉、理性、从容地行动并据此获取行动的意义及价值，从而最大限度地自我实现。其中，至关重要的一条，即为大学人在此过程中不是盲从于主流社会的既成规约，而是在反思和批判中形成独立的主体人格。一个个充满理想与激情的个体的反思与批判，逐渐积淀为社会主流群体共同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观的基本元素，成为引领未来社会的主流价值，这样的“和谐之美”方可更好地体现独立人格与主流社会共同的价值体系。

四、结束语

钱理群教授曾经指出,“大学最基本的任务是培养和谐的人”^①。在他看来,大学不仅与知识、技术和能力相关,还与人文关怀、价值信仰、道德追求等高度关联,学生应注重自己和他人的精神成长。在美育的视野里,大学这一机构因其教化、感染与熏陶的功能而拥有天然的存在理由,也因其对大学人尤其是对大学生的点化,从而使后者逐渐学会认识美、欣赏美、享受美、创造美,同时也促成个体在自觉、自知、自省、自悟中走向成熟,走向一个完整的而不是分裂的、自由的而不是桎梏的、独立的而不是依赖的社会人的世界。大学美育课程对学生的影响与教化,必然离不开课堂理论的学习和教师的引导,但更重要的是必然离不开“以美之美”所形成的强势吸引与追求,尤其是要借助于校园文化这个载体使学生处处感受美,召唤其对美的向往和对美的追求。美育不仅仅是教学生学会认识美、欣赏美、享受美、创造美,最重要的是要他们学会保护美。一个真正爱美的学生必然是一个保护美的人。当你走在校园中,看到一朵含苞欲放的杜鹃花,如果你驻足欣赏,你可能是个爱美的人,可如果你顺手摘下拿回宿舍养在花瓶中,那你绝不是真正爱美的人。你觉得委屈了:“我怎么不爱美了?就是因为我觉得它美才摘回来的啊!”原因就在于你发现美了但并没有保护美。

由此,在技术进步与文明退化的二律背反困境中,作为一个陶冶性情的过程,大学美育承载着促成渐具独立人格和主体批判意识的成年个体的社会化,在此过程中完成其成“人”使命,即在美的氛围中促成个体成为渐具独立人格的“人”,最终走向身心的和谐,完成其成“人”的目的。

^① 钱理群. 大学最基本的任务是培养“和谐的人”[N]. 广州日报, 2012-04-06(6).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文化立校 以文化人：现代大学文化战略.....	9
第一节 文化与大学.....	9
第二节 文化与成“人”	17
第二章 理性、社会道义：现代美育及其使命.....	21
第一节 美育历史考略.....	21
第二节 现代美育与大学.....	35
第三章 求真、向善、唯美：大学美育课程改革 与大学生人格养成路径设计.....	42
第一节 现代大学美育课程承载的使命及实现方式.....	42
第二节 现代大学美学课程改革初步尝试.....	50
第四章 让美之花在大学课堂绽放：现代大学美育课程 改革与大学生“精神成人”	58
第一节 利用乡土资源丰富大学生“精神成人” 的外在世界.....	59
第二节 崇高美之英雄形象分析.....	67
第三节 崇高美之悲剧性分析.....	73
第四节 清新纯朴的民族文化和谐之美.....	81

第五章 无处不在的生活之美：大学生审美理性 习得与现实追问.....	91
第一节 审美与大学生生活.....	91
第二节 审美素养与大学生形象塑造.....	104
第三节 大学生审美实践.....	113
第四节 大众文化语境下的和谐审美教育及其实现.....	117
第五节 “微时代”大学“精神成人”与学生审美习得 的冲突与调适.....	125
余 论.....	143
附 录 课堂案例.....	145
参考书目.....	167
后 记.....	175

绪 论

一所大学、一个国家的影响必将由这所大学、这个国家所具有的和不断发展的文化来说明与担当。英国著名的浪漫主义诗人 S. T. 柯勒律治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曾经说过, 如果一个民族的“文明”不是扎根于教养和人类素质与能力的和谐发展, 那么这个民族充其量只不过是“虚有其表”, 而不是“文雅”的民族。文化传承与创新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必经之路, 是中国大学的崇高使命; 文化强国必须以文化自觉、文化自信为先导, 以文化养成、文化育人为基础。

因此, 基于“求真、向善、唯美”的维度加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塑造大学生健全人格迫在眉睫。现代大学所承载的“以文化民、以文化人”的文化功能日益凸显, 其对一切利益相关者予以教化及引领, 引导他们对真善美、公平、正义的向往和持续追求的使命越来越有分量。但是, 近年来发生在大学生身上的个案 (如从马加爵到李启铭再到药家鑫等) 却无一例外地折射出对大学生健全人格引导及和谐身心塑造的紧迫性和艰巨性。因此, 有必要基于大学美育课程呈现包括自然美、人性美、社会美等主题, 建设大学校园文化, 引起大学生对自然的敬畏、对生命的尊重、对世间万物的普世情怀, 引导他们向着求真、向善、唯美这一目标靠拢, 进而使以每一位大学人都学会从“立人之真善美、求知之思辨考、践行之功效益”等角度实现自我精神建构, 成为一个有教养、有理性、有追求、有道德底线的合法公民。